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陳志明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

1422)

電子信箱：

jack0505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900343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09D021291_109D2008604.pdf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營建署原訂於109年3、4月間舉辦109年度「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」暨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」教育講習，因故延後另案擇期通知辦理，敬請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09年3月3日營署更字第109104235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鄉鎮市公所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地政士公會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

